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0月12日，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0年9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英遂主持，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快达”）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公告》详细内容刊登于2020年10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会议同意江苏快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用于：（1）拟以募集资金7,510万元用于其年产

10000 吨农药制剂搬迁改造项目；该项目达产后，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16,520 万元，利润总额 1,063.94 万元（特别提示：前述数据系根据目前市场需求、价格状况及产品成本费用进行假设估算，并不代表对该项目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投产符合预期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2) 拟以募集资金 5,000 万元用于基于全流程自动化理念的智能化改造项目，实现生产过程自动化、管理 workflow 化、标准化，有利于提高本质安全度，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3) 拟以募集资金 2,157 万元用于环保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该项目建成后，能够进一步提升江苏快达环保设施的安全稳定运行，间接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江苏快达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具体方案，会议同意江苏快达将本次股票发行完成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均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所持江苏快达股份比例共享。

特此公告。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3 日